

公告企業經營者未出席本市消費爭議調解會議

依臺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 12 條第 1 款規定，予以公告如下：

「墾趣高雄夢時代(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4F)與申訴人因鞋子瑕疵衍生消費爭議，排定 112 年 12 月 21 日下午 2 時進行消費爭議案調解會議，企業經營者經通知無正當理由不出席。」